关于**2023**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通知

各位教师：

**2023**年度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工作已开展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—、资助范围

本次接受申报的项目详见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**2023**年度 选题指南》（附件），选题名称均为固定题目、不能修改，研究起始时间为**2024**年**1**月**1**日。其中，重大项目资助经费**50**万元以内/项，研究时间一般为**3**年；重点项目资助经费为**20**万元/项，研究时间一般为**2—3**年；一般项目资助经费为**10**万元/项，研究时间一般为**1—2**年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人应符合《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管理办法》相关规定。应具有独立开展研究和组织开展研究的能力，能够承担实质性的研究工作。

（二）申报人应具有副高级以上（含）专业技术职称或博士学位。不具备以上职称和学位条件的，须提供**2**名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（职务）同行专家的书面推荐意见（请在申报系统“附件”处上传扫描件）。重大项目申请人必须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称。

（三）每年申报人作为项目负责人只能申报一个国家语委科研项目，作为项目组成员最多可参与两个项目。

三、申报办法

（一）申请方式。项目申报工作全部通过“国家语委科研服务平台项目申报管理系统”（简称申报系统）在线进行。该系统为国家语委科研项目申报的唯一线上平台，平台网页链接为：**[http://www.ywky.edu.en/。](http://www.ywky.edu.en/o%E8%AF%B7%E7%99%BB%E5%BD%95%E2%80%9C%E9%A1%B9%E7%9B%AE%E7%94%B3%E6%8A%A5%E7%AE%A1%E7%90%86%E7%B3%BB)**[请登录“项目申报管理系](http://www.ywky.edu.en/o%E8%AF%B7%E7%99%BB%E5%BD%95%E2%80%9C%E9%A1%B9%E7%9B%AE%E7%94%B3%E6%8A%A5%E7%AE%A1%E7%90%86%E7%B3%BB)统”，选择“重大项目”、“重点项目”或“一般项目”项目类别进行申报。

（二）材料要求。申报人在申报系统中填写、提交、导出和打印申请书。学校科技与对外合作交流处对项目申请书审核盖章，由项目申报人扫描并在申报系统上传盖章后的整本申请书，扫描版请同时发送至邮箱（mailto:Lihong.g@qq.com）。未按要求上传或上传材料不完整、不清晰、内容错误的，视为无效申请。在申报截止时间前，已提交的申请书仍可修改并重新打印。

（三）截止时间。平台申报系统自**2023**年**6**月**5**日-**2023**年**7**月**5**日**17**时期间受理项目申报；请申报教师在2023年7月1日前将纸质申请书交至学校科技与对外合作交流处审核盖章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四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各申报教师保证申报信息真实准确。项目申请人应如实填写申报材料，确保无知识产权争议。凡存在弄虚作假、抄袭剽窃等行为的，一经查实，国家语委将取消其**3**年申报资格并通报批评。

（二）为保证评审公平公正，项目申请书“正文”中“二、项目设计论证”部分不得出现申报人姓名、单位等有关信息, 否则按作废处理。

（三）通过初审的重大项目申请团队需参加现场答辩，具体时间待国家语委另行通知。

（四）项目立项名单拟于**2023**年**10**月公示。

联系人：杨卫国 15331752009 龚丽宏 13888303750

附件：国家语委科研项目2023年度选题指南

科技与对外合作交流处

2023年6月15日